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ST 东尼　　公告编号：2026-050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质押的东尼新能源股权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解除质押登记。

2026 年 2 月 14 日，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拟转让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新能源”）合计 31.698%股权，其中 21.698%股权转让给湖州东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东利”）和湖州市人才创新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交易对价为 23,000.00 万元；10%股权转让给东尼新能源核心管理团队新设的员工持股平台湖州兰知春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以股权激励，交易对价为 3,335.67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交易的股权交割，持有的东尼新能源股权比例由 65%减少至 33.302%；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23,333.57 万元；东尼新能源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自 2026 年 6 月起，东尼新能源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持有的东尼新能源股权数额 512.3367 万元质押给湖州东利，是第三笔股权转让款支付条件之一，详见前期披露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该质押股权已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全部完成解除质押手续。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